

# 全 國 律 師 聯 合 會

## 第 1 屆第 1 次監事會紀錄

時間：111 年 7 月 16 日〈星期六〉上午 10:00

地點：台大校友會館 4 樓會議室（台北市濟南路一段 2-1 號）

政府機關代表：未列席。

主席：謝監事英吉

出席：(監事應到 11 位，實到 10 位)

監事－郭清寶、王彩又、王清白、柏仙妮、黃沛聲、林國泰、顏志堅、金延華、  
鄧湘全

請假：監事－蔡志揚

列席：劉副秘書長師婷

壹、主席宣布開會及致詞。

貳、選舉（選舉本會第 1 屆常務監事及第 1 屆監事會召集人）

一、選舉本會第 1 屆常務監事

(1)推舉選務人員：

發票：鄧湘全監事

唱票：王彩又監事

監票：王清白監事

記票：金延華監事

(2)投票及開票。

得票數	候 選 人
0	1 謝英吉
4	2 郭清寶
0	3 王彩又
0	4 王清白
3	5 柏仙妮
0	6 黃沛聲
3	7 林國泰
0	8 顏志堅
0	9 蔡志揚

0	10 金延華
0	11 鄧湘全

(3)主席宣布第 1 屆常務監事當選人。

第 1 屆常務監事當選人為郭清寶律師、柏仙妮律師、林國泰律師。

二、常務監事互選一人為監事會召集人。

依章程互推一人為監事會召集人，主席宣布第 1 屆監事會召集人當選人為林國泰律師。

### 參、討論事項

一、謝監事英吉交議：為辦理第 2 屆全律會理事長、副理事長、理事、監事、會員代表之選舉，監事會應推派總監票人，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全國律師聯合會選舉辦法第 3 條規定

「本會監事會應推派監事一名監督選務工作之進行，並為該次選舉之總監票人。

總監票人應公開徵求本會個人會員若干人為監票人。報名人數逾需用人數者，抽籤決定之。

總監票人及監票人均不得參與本選舉；如有參與，應即辭退，由本會監事會或總監票人另行推舉、徵求之。」

決議：推舉林國泰監事會召集人擔任總監票人。

二、謝監事英吉交議：因今日選舉已完成，有關今年度 7 月份以後之財務帳冊分工是否相應調整，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(一)全聯會時期係由監事會召集人及監事 1 名負責查核。

(二)目前財務帳冊由王彩又監事、林國泰監事負責查核。

決議：今年度 7 月份以後之財務帳冊查核工作，由林國泰監事會召集人及柏仙妮常務監事負責。

肆、散會（會後繼續召開第 1 屆第 20 次理事、監事聯席會議）

紀 錄：應佳容

主 席：

